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时沈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鉴于各位董事已充分知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和审议事项，为尽快完成对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的审议，豁免董事会会议组织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履行董事会通知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及相关规定，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一致推选时沈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及相关规定，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一致推选王吴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为保证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组成如下：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鲍宗客 委员：骆莲琴、马惠

2、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时沈祥 委员：吴伟江、石章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石章强 委员：骆莲琴、鲍宗客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惠 委员：骆莲琴、鲍宗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聘任韩耘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聘任吴伟江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聘任骆旭平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聘任秦四红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聘任郁海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沈洁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董

事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宋亮亮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募投项目部分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转让募投项目部分资产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

各相关人员的简历

韩耘先生：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的集团区域分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美的集团厨电事业部内销市场部长、美的集团中国区域零售负责人。现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韩耘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624,9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韩耘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韩耘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伟江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青岛海尔冰箱公司区域营销中心经理，广东华帝集团特许专卖科科长，广东欧普照明营销总经理助理，嘉兴友邦电器有限公司营销总监、策划总监，浙江友邦集成吊顶有限公司策划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吴伟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762,8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伟江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吴伟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骆旭平先生：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曾任嘉兴市友邦电器有限公司法定

代表人，嘉兴市友邦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工程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骆旭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622,856股，公司总股本的0.47%，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骆莲琴的弟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沈祥先生配偶的弟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骆旭平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骆旭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秦四红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扬业电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秦四红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2,550股，公司总股本的0.0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秦四红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秦四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郁海风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浙江荣联陶瓷工业有限公司烟台分厂会计、财务主管，浙江荣联陶瓷工业有限公司稽核部主管，海盐东信税务师事务所审计员，嘉兴市友邦电器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浙江友邦集成吊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公告日，郁海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0股，公司总股本的0.0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郁海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郁海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洁女士：199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1月起至今任职于本公司证券法务部，2015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宋亮亮先生：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郑州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友邦吊顶总经理秘书，现任本公司内审部负责人。